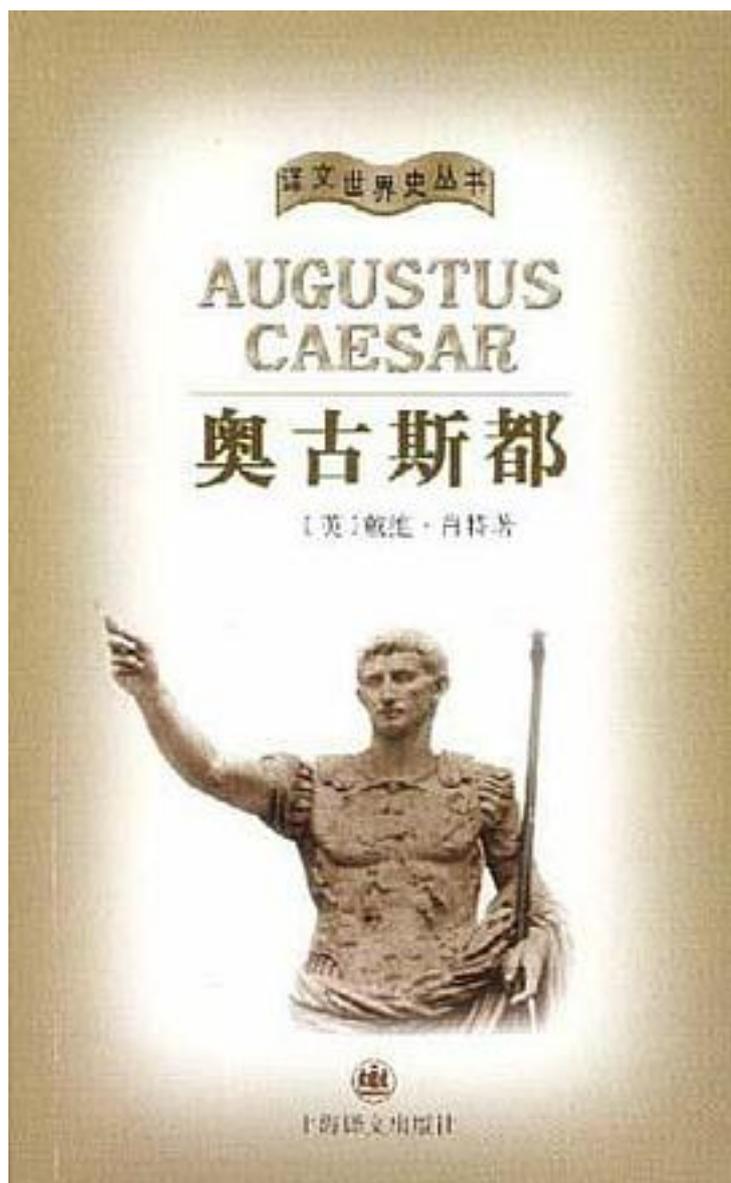


# 奥古斯都



[奥古斯都 下载链接1](#)

著者:[美] 约翰·威廉斯

出版者:上海人民出版社

出版时间:2018-5

装帧:精装

isbn:9787208148536

◆ 《斯通纳》作者约翰·威廉斯的扛鼎之作，获美国国家图书奖。

不同于《斯通纳》在蒙尘50年后才重回大众视野，《奥古斯都》一面世即获美国国家图书奖，时隔40多年仍然受赞誉，且因《斯通纳》的畅销而为更多读者所了解和喜爱，是一部经时间洗礼而魅力有增无减的佳作。如果说《斯通纳》是每一段人生的镜子，那么《奥古斯都》就是每一个灵魂的肖像。

◆ 如果人生没有退路，至少可以选择义无反顾。

纤弱的少年，忽然被卷入残酷的权力之争——“是命运抓住了我，而我选择不躲开它的怀抱。”命运成就了奥古斯都，而奥古斯都将这个名字铸成了永恒。

-----  
本书以书信体形式写成，其中也夹杂了日记、回忆录、会议记录、军事传单等，借罗马众人之笔描绘出罗马皇帝奥古斯都的一生。

奥古斯都本名屋大维，是恺撒的甥孙。公元前44年，恺撒遇刺身亡，遗嘱指定屋大维为其养子和继承人。这个男孩纤瘦的身影在空旷的操场上缓缓而行，方向不定，好像要找出一条路来——他向谋杀者施援，与旧友为敌，和对手结盟，使派系之争横行的罗马恢复了自由。36岁时，屋大维获得尊号“奥古斯都”。

奥古斯都全力维护着罗马的秩序与和平，甚至将自己的独生女称作“我的小罗马”。凭着对这两者的爱，他在权谋倾轧的罗马世界中义无反顾地前行着……

-----  
威廉斯重新创造了罗马帝国——从尤利乌斯·恺撒之死到奥古斯都的生命终点，从一个病弱的男孩到一个在远征中险些送命的病弱男人再到一个貌似冷酷无情的统治者，宫廷、元老院和人们尔虞我诈。他采用书信体和多视角，末了所有的声音如拼贴画一般融汇于主人公身边。

——美国国家图书基金会

沉浸于《屠夫十字镇》《斯通纳》和《奥古斯都》——特别是《奥古斯都》——就是进入一位能工巧匠的建筑，他无畏地直面人生的危机与救赎。

——《洛杉矶书评》

这个世界令人着迷，它的复杂、奢华、政治犬儒主义、民众的轻信以及暴力酷似我们自己的世界。

——《纽约客》

在美国作家所写的历史小说中，这是一部卓越之作。

——《华盛顿邮报》

《斯通纳》和《屠夫十字镇》的读者会在这里遇到一个他们所不知的全新的约翰·威廉斯：《奥古斯都》是一部设定在古罗马的书信体小说。他在自己的后期小说中还能展现全新形象并获得高度评价——是一位难得的天才。

——The Millions网站

一部极广阔又极精细的小说，两方面相辅相成，无一失色。

——《金融时报》

《奥古斯都》让人欲罢不能，充满生气。

——《巴黎评论》

如果有人已准备好暂且把现代道德观放在一边并获得一点关于自己的知识，这部关于一位老皇帝的小说会让你颇有启发……这位让人震惊的美国作家展现了遥远的生命如何酷似我们自己，这就是他的天才之处。

——《新政治家》

作者介绍:

约翰·威廉斯 (John Williams, 1922—1994)，美国作家、诗人、学者。辍过学，当过电台播音，从过军。退役后入大学就读并获博士学位，于1954年—1985年间在母校丹佛大学任教，教授大学英语及创意写作。曾编选《文艺复兴时期的英语诗歌》，也创作过两本诗集。

一生只写了四部小说：《惟有黑夜》（1948）、《屠夫十字镇》（1960）、《斯通纳》（1965）、《奥古斯都》（1973，本书获得当年美国国家图书奖）。

译者：郑远涛，生长于广州，在北京度过七年，大理两年，现居美国旧金山市郊，向太平洋开轩。英文系毕业，从事翻译十余年，译著成书出版的作家包括玛丽·瑞璠特（亚历山大三部曲）、约翰·伯格、约翰·威廉斯与张爱玲等。第30届梁实秋文学奖（翻译类译诗组）评审奖得主。

目录: 本书无目录

• • • • • ([收起](#))

[奥古斯都\\_下载链接1](#)

## 标签

奥古斯都

古罗马

历史

历史小说

约翰·威廉斯

传记

美国文学

小说

## 评论

一个人完整的一生仅仅是记录下来，都将至少是一部感人的书，它会充满矛盾，可至少有了被理解的可能，如同“Stoner”，一个loser的一生，有懦弱，也有坚守。通篇用书信、文件拼凑出屋大维的一生，威廉斯对时间、人物视角的把握令人叹为观止。编排也很有意思，前两部屋大维视角的缺席，他是个有着出色政治家才干的、矛盾的、专制的，却改变罗马的神；在他自己的眼中——是“命运抓住了我”，他让亲人为了罗马而付出了一生，他在困倦中活到了失去所有朋友，而世界对他来说已经成了无足轻重的象征……终究是一个凡人，在命运职责面前的义无反顾。时间会消磨掉一切，都无妨，因为他的名字依然传唱至今。从斯通纳到奥古斯都，威廉斯陈述出了不管是做一个凡人还是伟人，勇于做生命中那些不得不做的事，都会有的失落孤独，和那零星的欣慰。

---

老马丁八成是读过这本书，通过POV式的信件和手记，勾勒出的偶然被命运选中只能隐藏心迹、自我矛盾、牺牲与友亲关系、在权力生涯中沉浮的奥古斯都。这样写便不再是为帝王作传，而是希望读者去接近并无太多差错的史料“谎言”、滑稽肖像背后真实的人，从这个人身上读到我们自己。全书仅有一段奥古斯都的自述，他回溯往事的怅叹悲嗟，仿若在读马尔克斯笔下那位相似的玻利瓦尔将军，“超出实用的权力最可鄙。”青年人以为自己可以不死，中年视生活为悲剧，晚年认出它是喜剧，活着的过程我们早已丧失了自己。而只有诗人能够审视自己，认出那个可怜的自我。但每个人都在牺牲，奥古斯都不同于常人之处在于他重建了罗马，也为自己的一生找到了一种匀称，他所带来的恩惠大于伤害。威廉斯太牛，不愧盛赞，翻译也极佳，但建议阅读之前先誊绘一张人物关系图。

---

奥古斯都一直是个不太好写的历史人物，多数人也忽略了他战胜安东尼后成为“祖国之父”的心路历程，其实他在罗马统治在位几十年对西方文化、政治等方面影响深远。约翰·威廉斯恰恰写得最精彩的就是他还还原了这部分的奥古斯都。行文干净利落，手起刀落般塑造人物形象，不愧是大师手笔。文学大师笔下的罗马皇帝形象，最值得阅读并深

思的，一部是尤瑟纳尔的《哈德良回忆录》，另一部便是约翰·威廉斯的《奥古斯都》。

他继承凯撒之名，创下奥古斯都的威名。书信体很新颖，耐读性强。期待《唯有黑夜》中文版的出版。

短时间内读了不止一遍，非常非常喜爱。刚开始读得有点难，等习惯了跟随各种第一人称切换，就舒畅了。尤利娅的手记有凄厉之美。读到父与女的最后一次会面，落了泪，那是作者书写的出发点。终章的皇帝自述是华彩部分，是等待死神的老翁、智者、君王和平静忧伤的父亲的遗言，每一种身份都在那儿闪着光。

威廉斯的作品有一个很令人不安的主题，即我们是谁，并不意味着我们将成为谁。“偶然”的命运之神总是贪婪异常，当我们意识到祂的存在，我们便要为祂奉上全部。而这个主题，无疑在这本《奥古斯都》当中得到了了终结：当这样的命运演绎过自身的全部历程，每个人“不由己”的一生，最终都将化作一抔尘土，即便后来人中那睿智的、或是正直的，也无从予以评说。命运并不需要等待它的亚历山大大帝，一剑劈开所有的纠葛。一切皆为虚空，也是最好的归宿。

写法迷人，一开始频繁需要翻前面的名字列表，慢慢梳理好屋大维的生平，就毫无压力了。可哪怕是屋大维是奥古斯都王，在约翰·威廉斯笔下也成了另一个斯通纳，他内心的怯懦和坚持，他对于人生无常的无奈，他深知偶然才是神，人不过是棋子。结构堪称绝妙，通过书信/日记等不停地切换视角，虽然造成一点点阅读难度，但是几十年前的写法读起来仍然新颖赞叹。威廉斯压根就不想讲历史，他只是手起刀落地讲一个最终失去所有的人。

10分，什么是好书，这就是了，文辞雅驯，寥寥数笔人物魂魄便跃然纸上，叙述结构独特，节奏平缓有力，表面平稳而地下充满涌动的力量。内容上，目光独到而犀利，充满哲理，充满了古典悲剧之感，震撼人心，令人沉思。建议结合罗马共和国晚期历史来读，更能明白奥古斯都的伟大以及这部作品的伟大，「无论是谁，如果他们想超越于其他动物之上，他们就应当尽一切力量不是无知无识浑浑噩噩地度过自己的一生」，伟大的灵魂只有历经跌宕起伏的人生方能造就，对生命的感慨唯有在搏斗的间隙发出方可谓言之有物，人生最大的敌人就是毫无意义，本书值得一读再读。

驅我於危島，逐我於危島。暝色起花锚，人言晝航早。  
驅我於危島，囚我於危島。屏山仍痛對，鮫淚應漸潦。  
驅我於危島，赦我於危島。萬海投石過，西弗臨晚禱。

驅我於危島，期我於危島。纏綿復淹留，無計人間老。  
驅我於危島，葬我於危島。夏夜著雨袍，掩埋春猶鳥。

“让另一个世界在人的心灵宇宙运转，它也许比我们栖居的变动世界还要真实。”  
读到第三卷开始有读哈德良回忆录的感觉。在众神与基督之间，一个人类自我驱动时代  
启幕，拥有怎样的心智与德行才能如此清醒的审视与改变世界。奥古斯都第一部是丰功  
是历史，第二部是取舍是故事，第三部是通达而温柔的人。威廉斯三部作品读完只让人  
觉得宇宙洪荒，人类是伫立其间如此微弱的，浅薄的却又高贵的存在。

一口气看完。遗憾就是最后10%屋大维的那段自述有点发挥过头。作者又犯了总结陈词  
似的爱泼鸡汤的老毛病。借屋大维之口探讨很多现代性的元素。假如这段探讨放在斯通  
纳这样虚构类的人物传记小说上，会是点睛之笔。但这是非虚构的通俗史，就显得很奇  
怪。帝王摇身一变，成了某种意识形态的代言人。所以这本更适合当小说看。好在瑕不  
掩瑜，作者写故事的能力非常棒，读着很顺。如果对古罗马苏拉时期到奥古斯都时期  
的人物和事件有个大概的框架，读起来观感会更好。4.5星。

我是个古代史文盲，终于靠着这本书搞清了西塞罗李维屋大维安东尼雷比达的关系。

我觉得威廉斯不适合写屋大维这样的角色。九五至尊，仍旧是失败者这种感觉还是没有  
出来。不过罗马的皇帝和中国的皇帝仍旧是两码事。

读了约翰威廉斯的三本小说，都是“绝佳”。这本译笔尤其好。

帝国和缔造者的命运不知不觉间已经合为一体。奥古斯都为了罗马的繁荣稳定牺牲了友  
爱和亲情，在人生晚年思考了驱使他这么做的权力的实质。霎时间，一切的争斗和痛苦  
似乎都无法辨认其意义，奥古斯都也成了从卡夫卡小说里走出来的主人公。他在世界的  
废墟之上日复一日地劳作着，试图创造出某种永恒或是近似永恒的东西。最后，他留下  
了一个文明的典范：罗马。结尾感觉很讽刺，奥古斯都的罗马强盛到足以经受提比略、  
卡里古拉、克劳狄乌斯几任昏君的肆意妄为，小说结尾的人还寄希望于新皇帝尼禄能够  
重振屋大维时代罗马的辉煌。这在了解罗马史的读者眼里无疑是悲哀且讽刺的。罗马终  
将被毁灭，不是被日耳曼蛮族就是被时间所毁，但它在每个见证这文明的人的心里都留  
下了对文明的眷恋。如果伟大的罗马是一尊神祇，那么屋大维就是献给这个神的最好的  
祭品。

-----  
极漂亮的书信体。它不太像是一面镜子，由多个视角照出奥古斯都神圣的像，反而像是透镜，借着屋大维的每一个决定照出不同书写者的心迹。屋大维的缺席是种显性的缺席，让书写者成为了书写者自己，也让屋大维成为命运中的永恒。今年以来的最佳长篇，这是写作之人最好的一种历史舔舐。

-----  
读不进去，随便翻翻。讲历史，又有书信体。

-----  
多视角的交叉，塑造立体的屋大维和纷繁的罗马史。最后以屋大维的临终自述统揽全文。书信体并不碎片，而是别具匠心的结构。撰写者的说话语气就很有意思呢，看看每个人眼里的屋大维是怎样的，他们对局势的看法是怎样的，以及言谈中反映出的每个人的性格特征。当然，前提是了解这段历史，搭配阅读盐野七生《罗马人的故事》和甲骨文出品的《奥古斯都》吧。《牛津古罗马史》和伊迪斯·汉密尔顿的《罗马精神》也不错。

-----  
施工原理考试前夜，不管不顾地看完威廉斯的《斯通纳》，读到他弥留之际，生命尽头的观照，我哭得肆意而克制。失败之书。对我那阵子的沮丧，是注脚也是外延。然后接着看《奥古斯都》，初时也会疑惑为什么威廉斯会写这么一本书，把它当成是戈兹沃西的同名书那样的作品——不过是书信体而已。直到屋大维的一切努力看来是付诸东流，世界上他所爱的都已逝去，他的朋友们一个接一个离开人世。“琐碎”“枉费”，他这样形容自己的人生。于是我们在这样一个成就了伟大功业的人这里，看见失败的斯通纳，看见我们自身。“我逐渐相信，每个人一生中迟早会有个时刻令他知道——无论他还懂别的什么，无论他能否说清自己所知——那件恐怖的事实：他是孤单的、分离的，他除了是他可怜的自我，就不能是别的什么了。”面对自我吧。我们最终全都会习惯自己的人生。

-----  
如果说《屠夫十字镇》是青年时代的摇滚，《斯通纳》是中年叩问内心的独奏曲，《奥古斯都》则更像大梦过后的交响乐。它回环往复地讲述着一代帝王的命运，不断逼近那个终极之问：权力与自由何为？人生之要义究竟是什么？有两个片段尤其动人：其一是在掌权后期的屋大维路上偶遇了童年时的旧友希尔提娅，对方在人群中轻唤他的乳名，他认出了她，问：“五十年了，岁月待你仁慈吗？”他对她说：“我为罗马带来了自由，却唯有我无福消受。”而那一天，他碰巧是要为亲生女儿定罪。其二是他的女儿尤利娅问：“您的权威、您拯救的这个罗马、您建造的这个罗马，值得您付出那一切吗？”他回答说：“我得相信是值得的。我们俩都得相信是值得的。”

-----  
[奥古斯都\\_下载链接1](#)

## 书评

by 谷立立

约翰·威廉斯的一生贯穿着同一个关键词：拒绝。终其一生，他拒绝被定义、被归类，拒绝成为公众瞩目的文化明星，拒绝循规蹈矩地做传道授业的文学教授，只愿我行我素、我手写我心，诠释一位真正作家的本色。这倒不是说他一生庸庸碌碌、无所作为。事实上，他在文学上的...

---

我的命运是改变世界，但时间会毁掉罗马 赵松

距今2062年前，即公元前44年的3月15日，罗马共和国发生了一件影响深远的大事件——终身独裁官尤利乌斯·凯撒在元老院遇刺身亡。随后出现的，却并非刺杀凯撒的那些贵族共和派所宣称的“自由”，而是罗马陷入了无政府状态的可怕动乱。...

---

首先，威廉斯的这部小说体现出一种克制力，一种克制自我的能力。他在这种文风的基础上，试图去真正地还原历史，体现出对历史强烈的敬畏感。我估计他写这部小说所花的力气明显要比那两部要大得多，因为这要阅读很多的历史文献，他需要认识每个历史人物的形象与性格，了解他们的...

---

我承認，在閱讀本書之前，我並不知道約翰·威廉斯這位作家，他一生的作品不多，都是我不感興趣的。而這部《奧古斯都》，則是偶然看到簡體版的譯者鄭遠濤先生的介紹時，方才知道有此優秀的作品存在。

《奧古斯都》正如其名，是一部講述那位知名的羅馬“第一公民”屋大維一生的...

---

约翰·威廉斯，1994年去世的美国作家，随着2012年左右那本《斯通纳》在全球范围内的再度畅销，而被很多读者熟知。到了2018年，他的中译本终于出到了第三本——讲述屋大维·凯撒的《奥古斯都》。

他对我而言是非常独特的一位作家，因为我总是一口气读完了他的小说，用废寝忘食来...

边看边画的《奥古斯都》人物关系图 真诚奉上 感谢该作品带给我的感动

-----分割线----- 一切生命大概都是神秘莫测的，包括我的生命。

我逐渐相信，每个人一生中迟早会有个时刻令他知道——无论他还懂别的什么，无论他能否说清自己所知——那件恐怖的事实：他是孤...

-----  
美国作家约翰·威廉斯1922年出生于德克萨斯州，两年的兵役期结束后，终其一生都在大学任教。他出版过四本小说（《唯有黑夜》《屠夫十字镇》《斯通纳》《奥古斯都》），留下一部未竟之作《理性的沉睡》。作为小说家，他的经历平稳而安全，研究的是小说，写作的是小说，最后以教...

-----  
盖乌斯·屋大维·恺撒，人称奥古斯都，是罗马帝国第一位元首，为罗马带来了两个世纪的和平与繁荣。关于他的史料从不匮乏且毁誉参半：作为一个不算太坏的独裁者，他如何平衡私欲和善举？作为一个有表演欲的政治家，我们又能在史料中读到多少真实？约翰·威廉斯无意深究历史细节...

-----  
两年半前，我有幸拜读了作家的另一部作品：《斯通纳》，发自内心的喜欢，因此做过一篇极为斧凿，略有些做作的读后感。及到这本《奥古斯都》，从购买到阅读都没有任何犹豫，同样的喜欢甚至可以说是更加喜欢，所以抑制不住，同时又不胜惶恐的写下这篇读后感。并没有刻意与《斯通纳》...

-----  
凯文伯明翰在《最危险的书》序言曾写过一句我自认为非常漂亮的话，他说：“当你打开一本书，你就进入了一段漫长旅途的尽头。”这种感觉，在读历史小说时只会更甚，你当然可以依据史实知道每一本这样小说的结局——放逐在外的皇子成功继承大统亦或是权倾朝野的奸臣最终株连九...

-----  
一个个矛盾的人物穿插上演了这出罗马史诗，每一个人物塑造地都极其好，极其丰满生动。这不正是奥古斯都一个人的传奇，如果说奥古斯都是月，配角是星，这本书就构成了很美很美的一幕星河夜景，令人叹息，令人唏嘘。宿命的感觉，难逃又无处可寻的无奈感。奥古斯都·凯撒，19岁组...

-----  
奥古斯都，罗马帝国第一位元首，“罗马第一公民”，原名盖乌斯·屋大维·图里努斯，恺撒的甥外孙和养子。他的故事被各种方式不断演绎。约翰·威廉斯在小说《奥古斯

都》中采用了别致的书信体形式，从奥古斯都同时代人和自己的角度，用不同碎片拼凑起一个大家眼中的奥古斯...

-----  
我们都希望自己读到的历史就是事实，但其实绝大多数（甚至可以说是全部）历史书都不可能是全部事实，历史就是由一系列无法还原的事实构成的，所以历史在我心里，就是一系列的故事，也因此，我不太喜欢有人批评一部“史书”是胡诌之类的，当然如果作者能说明哪些材料是引用，哪...

-----  
他被尊为“奥古斯都”，他把二月抽出了一天；他是八月名称的由来；他是历史上伟大帝国的开创者；他被历史选中，也同样选择了历史，他就是盖乌斯·屋大维·奥古斯都，罗马帝国的开创者。周末资本市场停盘，闲来无事续接前篇读完了约翰·威廉斯的历史文学巨著《奥古斯都》，值得...

-----  
[奥古斯都\\_下载链接1](#)